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12906—2008
代替 GB/T 12906—2001

GB/T 12906—20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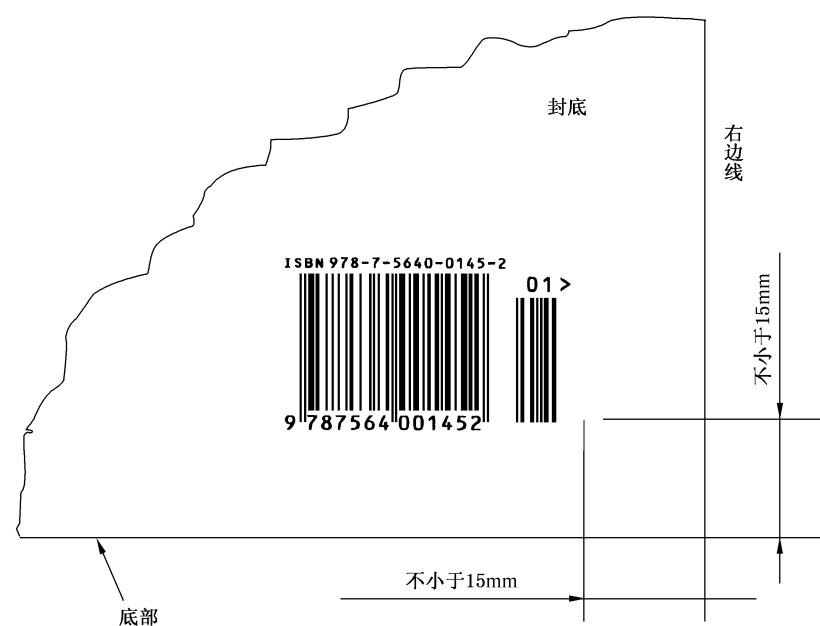


图6 条码位于封底右下角,条的方向与边线平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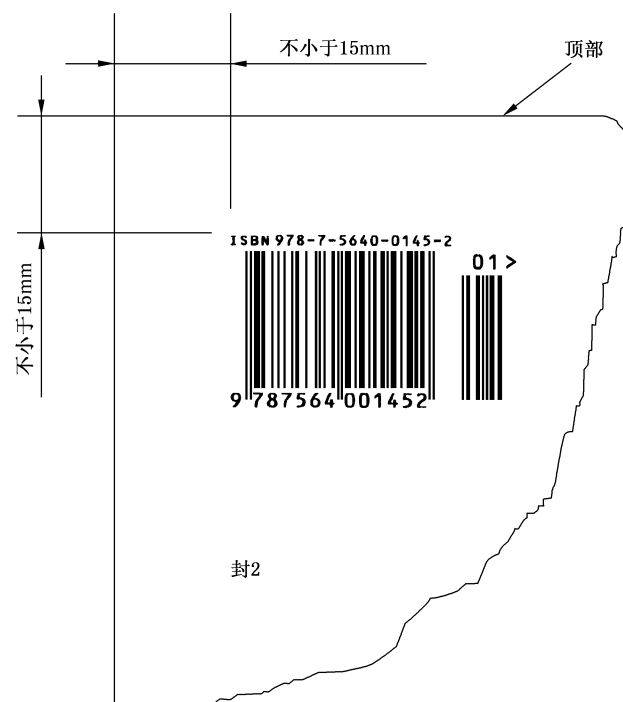


图7 条码位于封2左上角,条的方向与边线平行

中国标准书号条码

Bar code for China standard book number



GB/T 12906-2008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

书号:155066 · 1-30863

定价: 14.00 元

2008-01-09 发布

2008-08-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0.15 mm);670(nm)为测量光波长,其允许偏差为±10 nm。

注:符号等级 1.5/06/670 是对商品条码符号的最低质量要求,但由于商品在包装、储存、装卸等过程中商品条码易受损毁,使符号等级降低,因此建议商品条码的印制质量等级不低于 2.5/06/670。

5.5.1.2 一致性

条码所表示的中国标准书号应与供人识别字符相同。

5.5.1.3 空白区宽度

空白区的宽度尺寸应不小于标准规定的空白区最小宽度尺寸(单位为 mm)保留小数点后一位的值。

5.5.2 判定规则

条码的质量符合第 3 章和 5.5.1 要求的,判定为合格。

5.6 附加码条码符号的技术要求

5.6.1 附加码条码符号与主代码条码符号(EAN-13 条码)的相对位置

5.6.1.1 附加码条码符号置于主代码条码符号右侧。附加码与主代码条码符号的间隔尺寸最小为 7 个模块宽,最大为 12 个模块宽。其条的方向与主代码条码符号条的方向平行。

5.6.1.2 附加码条码符号条的下端与主代码条码符号的起始符、中间分隔符、终止符的条的下端平齐。

5.6.2 附加码条码符号的尺寸

附加码条码符号的放大系数应与主代码条码符号的放大系数相同。附加码的右侧空白区为 5 个模块宽。

当放大系数为 1.0 时,附加码条码符号的尺寸见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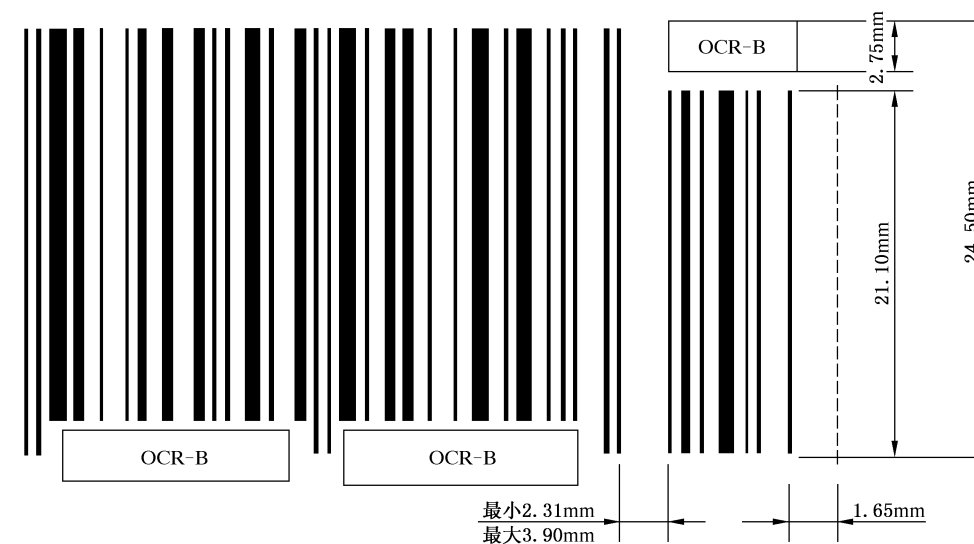


图 5 放大系数为 1 时的附加码条码符号的尺寸

6 条码印制位置

条码符号上方以 OCR-B 字体印刷中国标准书号。

图书上的条码印制优选位置为封底(或护封与之对应位置)的右下角(见图 6)。非纸封面的精装书的条码印刷在图书封 2 的左上角或图书的其他显著位置(见图 7)。条码符号条的方向与边线平行。

音像出版物和电子出版物的条码印制在外包装背面的便于识读的位置。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标准
中国标准书号条码
GB/T 12906—2008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 16 号
邮政编码: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0.75 字数 17 千字

2008 年 3 月第一版 2008 年 3 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155066·1-30863 定价 14.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5.2 条码符号条空颜色搭配

条码符号要求条与空的颜色反差越大越好。条色应采用深色,空色应采用浅色。白色作空,黑色作条是较理想的颜色搭配。通常条码符号的条空颜色选择见表 8。

表 8 条码符号条空颜色搭配参考表

序号	空色	条色	能否采用	序号	空色	条色	能否采用
1	白色	黑色	√	17	红色	深棕色	√
2	白色	蓝色	√	18	黄色	黑色	√
3	白色	绿色	√	19	黄色	蓝色	√
4	白色	深棕色	√	20	黄色	绿色	√
5	白色	黄色	×	21	黄色	深棕色	√
6	白色	橙色	×	22	亮绿	红色	×
7	白色	红色	×	23	亮绿	黑色	×
8	白色	浅棕色	×	24	暗绿	黑色	×
9	白色	金色	×	25	暗绿	蓝色	×
10	橙色	黑色	√	26	蓝色	红色	×
11	橙色	蓝色	√	27	蓝色	黑色	×
12	橙色	绿色	√	28	金色	黑色	×
13	橙色	深棕色	√	29	金色	橙色	×
14	红色	黑色	√	30	金色	红色	×
15	红色	蓝色	√	31	深棕色	黑色	×
16	红色	绿色	√	32	浅棕色	红色	×

注 1:“√”表示能采用;“×”表示不能采用。
注 2:此表仅供条码符号设计者参考,条空颜色搭配是否合格还应满足 GB 12904—2003 中的 8.1.3 和 9.1.1 的要求。

5.3 条码符号的质量参数及分级

5.3.1 译码正确性

条码译码正确性的分级见 GB/T 18348—2001 的第 7.4 条。

5.3.2 可译码度

条码可译码度的计算及分级见 GB/T 18348—2001 的第 7.6 条。

5.3.3 光学特性

条码的光学特性参数最低反射率(R_{\min})、符号反差(SC)、最小边缘反差(EC_{\min})、调制比(MOD)、缺陷度($Defects$)的确定和分级见 GB/T 18348—2001 的第 7.5 条。

5.4 条码符号等级的确定

条码符号等级的确定见 GB/T 18348—2001 的第 8 章。

5.5 符号质量及判定规则

5.5.1 符号质量

5.5.1.1 符号等级

条码的符号等级不得低于 1.5/06/670。其中,1.5 为符号等级;06 为测量孔径标号(测量孔径为

前 言

本标准参照国际物品编码协会(GS1)制定的《EAN·UCC 通用规范》2006 版及 GB/T 5795—2006《中国标准书号》,并结合我国的实际情况对 GB/T 12906—2001《中国标准书号条码》进行了修订。本标准在技术内容上与国际规范的技术要求一致。

本标准代替 GB/T 12906—2001《中国标准书号条码》。

本标准与 GB/T 12906—2001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

——规范性引用文件中增加了 GB/T 12508 和 GB/T 18348。

——为更方便地使用本标准,将 GB 12904 中第 5 章~第 9 章的有关技术内容放入本标准的正文。

——根据《中国标准书号》(GB/T 5795—2006)的要求,将条码印制位置做了适当调整。

本标准由全国物流信息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国物品编码中心、国家新闻出版总署条码中心。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李素彩、苏建忠、张培英、廖权虹、杜景荣、韩继明、盖爱文。

本标准从实施之日起代替 GB/T 12906—2001。